

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考评领导小组

将乐县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
理工作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20 日

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各乡镇农村 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考评情况的通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龙栖山办事处：

根据将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考评暂行办法的通知》（将政办〔2017〕44 号）、将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考评工作的通知》（将政办〔2018〕49 号），并结合省住建厅《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考核评比办法》的通知（闽建村〔2017〕21 号），县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考评小组对全县乡镇第一季度的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工作进行了考评，现将考评情况通报如下：

污水垃圾考评中存在的典型问题：

一、部分乡镇未及时召开第一季度污水垃圾治理工作推进会；

- 二、部分乡镇村庄垃圾收费机制仍然不到位，未全面开展；
- 三、部分乡镇未采取表彰先进，通报落后的做法；
- 四、大部分乡镇未及时建立垃圾简易处理设施巡查机制；

附件：2019 年将乐县第一季度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考评情况
汇总表



抄送：县四套班子主要领导

县委办、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领导小组成员单位